



中華基督教會方潤華小學
2015-2016 年度 第四號通告

有關拍攝及訂購學生個人照片事宜

敬啟者：

為了方便學生拍攝合規格的個人照，本校將安排攝影司來校為全學校學生拍攝個人照。是次拍照日期訂於 2015 年 9 月 9 日(星期三)，拍照當天學生須穿著整齊夏季標準校服(白恤衫)及整齊髮式回校。校方將會為同學集體訂購學生照片，費用為 15 元 16 張，照片為直式 1.5 × 2 吋，粉藍色背景。如不欲於本校拍攝，請於 9 月 18 日或之前交回相片 1 打予班主任，格式需合乎本校規格。此外，亦需遞交像素不低於 300dpi 的數碼版相片予本校。

請填妥回條，並預備 15 元，於 9 月 7 日(星期一)前交回班主任辦理。如有查詢，請與林滙森主任聯絡。

此致
各位家長

校長



謹啟

陳章華

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

<2015-2016 年度第四號通告回條>

(請於 9 月 7 日前將回條交予班主任彙集)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貴校第四號通告有關「有關拍攝及訂購學生個人照片事宜」，並
(請在適當空格內加☑)

- 同意
 不同意

於本校拍攝個人照片

此覆
陳校長

_____ 班學生 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日 期：二零一五年九月____日